

上海开放大学文件

沪开大教〔2024〕64号

关于做好2025届春季毕业（学位）审核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分校（教学点）：

上海开放大学2025届春季毕业（学位）审核工作即将开始，根据上海市教委及国家开放大学（以下简称国家开大）有关文件精神，现将2025届春季毕业（学位）审核工作通知如下：

一、关于毕业鉴定

（一）毕业条件

根据《上海开放大学学生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学生在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年限内修满规定课程的学分，实践性教学环节考核合格，达到最低毕业总学分，操行评定合格，即准予毕业。

各学院、分校（教学点）（以下简称分校）在初审后报上海开放大学（以下简称上海开大）复审，经上海市教委或国家开大终审批准后，颁发国家承认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教育专科或本科毕业证书。

（二）毕业鉴定的组织工作

1. 各分校须成立由分管领导负责的毕业鉴定领导工作小组，指导和检查毕业鉴定工作。

2. 上海开大毕业生通过SOU教务系统线上填报毕业生登记

表；国家开大毕业生填写纸质的“国家开放大学毕业生登记表”（一式两份）。

3. 毕业学生要撰写自我鉴定。分校校内负责班级管理的相关老师，对学生在校期间的思想品德、学习态度和遵守校纪校规等情况写出评语；再由各分校严格审核后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送上海开大学历教育部学籍管理科。

（三）自我鉴定的内容

毕业生应当从以下几方面进行自我鉴定：通过开大学习，在思想、文化和工作等方面有哪些提高或创新；本人是如何明确学习目的、端正学习态度、克服学习困难完成学业的；尚有哪些不足和今后努力的方向等。

（四）毕业鉴定的时间安排

2025 届春季毕业学生的毕业鉴定工作安排在 2024 年 11 月 15 日至分校上报毕业数据之前，分校可在 SOU 教务系统自行设定填报时间。

各分校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指导学生严肃、认真地撰写毕业生自我鉴定。

二、关于毕业预审、初审、复审

（一）毕业预审

毕业预审工作是确保毕业审核顺利进行的前提与基础，各分校要高度重视毕业预审工作，须在本学期考试前完成 2025 届春季毕业班的毕业预审，如果发现成绩缺失等情况及时告知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在毕业预审期间，分校要求学生务必于 11 月 15 日前登录教

育部学信网，查看本人学籍信息是否有误、学历照片是否有误，告知未完成学历照片电子图像采集的学生，最迟于 12 月 15 日前完成图像采集核对工作，以免影响毕业审核及证书办理。

图像采集具体事宜联系新华图片社上海图像信息采集中心，地址：上海市虹口区虬江支路 181 号 21 楼 2108 室，E-MAIL: msz11@126.com，联系电话：56629328（老师咨询）、36521351 和 36521352（学生咨询）。

（二）毕业初审

各分校在期末考试成绩公布后 5 日内，完成毕业初审工作。对本科毕业学生，需再次核查学生所填的“上海开放大学本科学士生申请毕业、学士学位承诺书”或“国家开放大学本科学士生申请毕业、学士学位承诺书”。同时准备好以下材料：

1. 毕业证书清册
2. 不毕业复学名单
3. 学位初审合格名单
4. 毕业生电子照片
5. 毕业生登记表（表中必须打印或粘贴与毕业证书同底版照片）

以上纸质材料均应盖上海开大相关分校公章，根据毕业审核流程逐一审核、验收并按要求及时上交总校学籍管理科。

（三）毕业复审

上海开大总校学籍管理科在各分校初审基础上开展复审工作，及时反馈复审结果。

三、关于毕业证书办理及发放

（一）关于毕业时间及证书办理

1. 2025 年 1 月考试达到毕业要求的上海开大学生，毕业时间为 2025 年 1 月，预计 3 月份发放毕业证书。特殊情况另行通知。

2. 2025 年 1 月考试达到毕业要求的国家开大学生，毕业时间以国家开大颁发的毕业证书为准，预计 5 月份发放毕业证书。

（二）毕业证书发放要求

1. 发放毕业证书应建立严格的签收制度，必须由学生本人签收。

2. 毕业证书下发时，务必告知学生仔细核对证书信息及照片。如有与实际信息不相符的，分校须及时收回证书，并在总校领证通知规定日期起的 5 日内，将证书和情况说明（须有分校盖章、负责人签字）以及相关材料，报送总校学籍管理科，过时不再受理。

四、关于毕业生档案管理

（一）学生报名登记表、毕业生成绩汇总表等，由各分校档案室存档作永久保存。

（二）毕业证书签收单由各分校作永久保存。

（三）毕业生档案袋内存毕业生登记表和毕业生成绩汇总表，学生毕业后，原则上由各分校密封盖章后，根据单位调函，送学生单位人事档案部门。如学生有特殊要求，可由学生自己领取并签署告知书（见附件 1）。

关于开放本科学士学位审核工作，按照国家开大及上海开大相关专业实施细则进行。

五、 注意事项

（一）为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毕业生图像采集信息安全管理工作通知》（教学服〔2022〕10号）（附件2），切实保障国家人才信息安全，保护学生个人隐私，学信网已全面启用基于采集码的加密采集传输新模式处理毕业生图像。学生本人可通过学信网学信档案、学信网微信公众号和学信网手机APP获取本人采集码（附件3）。分校应当提前联系上海图片社做好相关安排，确保2025届春季毕业学生顺利完成毕业图像采集和上传学信网。

（二）2017级春季入学学生的学籍有效年限即将到期，各分校应当提醒2017级春季入学学生及时填写并提交毕业生登记表等，学校要认真做好毕业审核等工作。

毕业审核工作涉及到学生的切身利益，望各分校严格遵守有关规章制度，按照本通知要求办理，确保毕业审核工作顺利开展。

附件：

1. 上海开放大学关于毕业生档案的告知书
2. 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毕业生图像采集信息安全管理工作通知（教学服〔2022〕10号）
3. 毕业生图像采集码查看途径

上海开放大学学历教育部

2024年10月23日

